

# 蜜蜂购销合同

甲方（购买方）：白沙黎族自治县细水乡人民政府

乙方（销售方）：琼海温泉景创苗圃基地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平等、互利的原则，经买卖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品种、质量

- 1、品种：中华蜜蜂
- 2、数量：1768 箱（46 cm×28 cm×30 cm，每箱蜜蜂 3 片蜂巢）。
- 3、优质中蜂。

## 二、价格、货款结算

- 1、单价：450 元/箱。
- 2、合计金额：人民币：795600 元（大写：柒拾玖万伍仟陆佰元整）（根据购买后的实际种苗数量支付种苗费）

3、货款结算方式：合同签订之日，收到全部蜜蜂数量后，在七个工作日内付完全部货款。按指定账户、账号转账。

## 三、交货期限、地点和验收。

1、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十天内付货 1768 箱，自供货日起，如期内乙方未能及时供货，所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2、地点：白沙黎族自治县细水乡各村委会

3、验收：按甲方指定的地点，收货后由甲方组织验收，否则后果自负。

## 四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1、根据甲方需要，乙方组织保质量的货源，达到甲方满意。

2、乙方负责装卸车费用（含发票），为甲方提供运输服

务。蜜蜂下车后，由乙方专业人员对蜜蜂进行放置，保证蜂群处于正常状态。

3、如在喂养过程中、人为所造成蜂群损害，乙方概不负责。

4、乙方提供用于购买蜜蜂的养殖场所及修建相应的简易屋舍，便于管理。

5、售后服务：发放蜂种前对贫困户进行培训、发放后进行两次相关技术现场指导。

### 五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1、在蜜蜂数量、质量无异议，且蜜蜂正常的前提下，甲方需按照合同规定时间，将购买蜜蜂款项全部付给乙方。

六、甲、乙双方不得违约，若有一方违约，应承担另一方全部经济损失。

七、如有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。如解决不了，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上述。

八、此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(签章)  
甲方代表：  
2020年4月30日



乙方：(签章)  
乙方代表：刘李群  
2020年4月30日

